

证券代码：874029

证券简称：台玖精密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浙江台玖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金山
- 会议列席人员：陈金山、林秀薰、陈劲、陈霏、秦春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陈劲、陈霏因居住国外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境外子公司借款展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上恒股份”）系公司在台湾地区的全资子公司。

为满足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和上恒股份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签订了境外借款协议，公司同意给予上恒股份借款人民币壹佰万元整，期限为 9 个月（2023 年 6 月 30 到 2024 年 3 月 31 日），年利率为 4.2%。

鉴于上述借款即将到期，出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约定再行给予上恒股份借款人民币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年利率为 3.6%，上述议案审议后，双方尚未实际签署新增借款的相关协议。

现根据外汇管理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拟对双方原 2023 年 5 月 31 日签署的境外借款协议约定的借款进行展期，延长借款时间至 2025 年 3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仍按照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情况，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变更为 3.6%，贷款本金和利息到期前可一次或多次分期偿还，其余事项不变。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境外借款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次境外借款相关款项收回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台玖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台玖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